

泉州嘉德利电子材料股份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泉州嘉德利电子材料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嘉德利”)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主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6)651号文)。

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嘉德利”,扩位简称为“嘉德利”,股票代码为“603435”。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或“保荐人(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采用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人与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评估公司合理投资价值、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所属行业二级市场估值水平等方面,充分考虑网下投资者有效申购倍数、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5.76元/股,发行数量为4,600.00万股,全部为新股发行,无老股转让。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920.00万股,占发行总数量的20.00%。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汇至保荐人(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依据本次发行价格确定的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920.00万股,占发行总量的20.00%。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与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一致。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下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为2,576.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网上发行数量为1,104.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0%。

根据《泉州嘉德利电子材料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10,594.41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4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14,720,000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

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1,104.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0%,其中网下无锁定期部分最终发行股票数量为992.7542万股,网下有锁定期部分最终发行股票数量为111.2458万股;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2,576.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2202419%。

本次发行中的网上、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26年5月15日(T+2日)结束。具体情况如下: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本次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缴款情况,以及上交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战略配售、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一)战略配售情况

本次发行中,战略配售投资者为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

截至2026年5月8日(T-3日),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均已足额按时缴纳认购资金。保荐人(主承销商)已在2026年5月19日(T+4日)前将初始缴款金额超过最终获配股数对应金额的多余项依据缴款原路径退回。

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结果如下:

序号	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名称	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类型	获配股数(股)	获配股数占本次发行数量的比例	获配金额(元)	限售期(月)
1	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	3,631,578	7.89%	57,233,669.28	36
2	阳光电源(三亚)有限公司	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	2,178,948	4.74%	34,340,220.48	24
3	新疆特变电工集团新能源有限公司	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	2,178,948	4.74%	34,340,220.48	24
4	广东能源集团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	1,210,526	2.63%	19,077,889.76	12
	合计		9,200,000	20.00%	144,992,000.00	-

注:合计数与各部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存在的差异系由四舍五入造成。

(二)网上新股认购情况

- 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25,630,279
- 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403,933,197.04
- 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129,721
- 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2,044,402.96

(三)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11,039,998
-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173,990,368.48
- 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2
- 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31.52

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的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配售对象名称	证券账户	初步获配数量(股)	应缴金额(元)	实缴金额(元)	实际配售数量(股)	实际配售金额(元)	放弃认购数量(股)
1	桂桂通	桂桂通	A410922625	975	15,366.00	15,336.00	973	15,334.48	2

二、网下比例限售情况

本次网下发行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的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限售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次发行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本次发行中,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数量为11,039,998股,其中网下比例限售6个月的股份数量为1,112,458股,约占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数量的10.08%;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2股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为无限售期股份。

本次发行中网下比例限售6个月的股份数量为1,112,458股,约占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数量的10.08%,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量的3.02%。

三、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上、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全部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股份的数量为129,723

股,包销金额为2,044,434.48元,包销股份数量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发行数量的比例为0.35%,包销股份数量占本次发行总规模的比例为0.28%。

2026年5月19日(T+4日),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包销资金与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和网上、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后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将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人(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四、本次发行费用

本次发行费用明细如下:

- 承销及保荐费用:保荐费440.00万元(含辅导费),承销费5,074.72万元。保荐承销费分阶段收取,参考市场保荐承销费率平均水平及公司拟募集资金总额,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根据项目进度分节点支付;
- 审计及验资费用:1,000.00万元,依据承担的责任和实际工作量,以及投入的相关资源等因素,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按照项目完成进度分节点支付;
- 律师费用:755.00万元,依据承担的责任和实际工作

量,以及投入的相关资源等因素,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按照项目完成进度分节点支付;

4、信息披露费:533.96万元;

5、发行上市手续费及其他费用:95.70万元。

(注:上述费用均为不含增值税金额,相较于招股意向书,根据发行情况将印花税纳入了发行手续费及其他费用。印花税税基为扣除印花税前前的募集资金净额,税率0.025%。)

五、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上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司所公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人(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电话:020-66336596,020-66336597

发行人:泉州嘉德利电子材料股份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5月19日

泉州嘉德利电子材料股份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 招股说明书提示性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扫描二维码查阅公告全文



泉州嘉德利电子材料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嘉德利”、“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的应用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6)651号文同意注册。《泉州嘉德利电子材料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网站(中证网:<http://www.cs.com.cn>; 中国证券网:<http://www.cnstock.com>; 证券时报网:<http://www.stcn.com>; 证券日报网:<http://www.zqrb.cn>; 中国金融新闻网:<http://www.financialnews.com.cn>; 经济参考网:<http://www.jckb.cn>)披露,并置于发行人、上交所、本次发行保荐人(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住所,供公众查阅。

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1.00元
发行股数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4,600.00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约为10.02%,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发行,不涉及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情形
本次发行价格	15.76元/股
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员工参与战略配售情况	不适用
发行前每股收益	0.59元/股(按照2025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孰低者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发行后每股收益	0.53元/股(按照2025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孰低者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市盈率	20.72倍(按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额和发行后总股本全面摊薄计算)
发行市净率	3.50倍(按发行后每股净资产为基础计算)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3.44元/股(按照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4.50元/股(按照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加上本次发行筹资净额之和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方式	采用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战略投资者、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规定条件的询价对象和已开立上海证券交易股票交易账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禁止购买者除外),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有规定的,按照其规定处理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募集资金总额	72,496.00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64,596.62万元
发行费用	本次发行费用为7,899.38万元,具体构成如下:承销及保荐费用:保荐费440.00万元(含辅导费),承销费5,074.72万元,保荐承销费分阶段收取,参考市场保荐承销费率平均水平及公司拟募集资金总额,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根据项目进度分节点支付;审计及验资费用:1,000.00万元,依据承担的责任和实际工作量,以及投入的相关资源等因素,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按照项目完成进度分节点支付;律师费用:755.00万元,依据承担的责任和实际工作量,以及投入的相关资源等因素,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按照项目完成进度分节点支付;信息披露费用:533.96万元;发行上市手续费及其他费用:95.70万元。注:本次发行各项费用均为不含增值税金额,相较于招股意向书,根据发行情况将印花税纳入了发行手续费及其他费用,印花税税基为扣除印花税前的募集资金净额,税率为0.025%。
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	
发行人	泉州嘉德利电子材料股份公司
联系人	黄圣权 联系电话:0595-87599638
保荐人(主承销商)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	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20-66336596,020-66336597

发行人:泉州嘉德利电子材料股份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5月19日

证券代码:600279 证券简称:重庆港 公告编号:临2026-019号

重庆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5月18日(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重庆市江北区海尔路268号公司二楼二会议室(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序号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01
1	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人数	790,963,166
2	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66,622
3	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现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范宏先生主持,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6人,列席6人,非独立董事郭放、李江波因工作原因未出席会议。
-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刘伟列席会议。
- 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97,444,123	98,956	3,493,862

2.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788,382,379	98,667	2,681,212

3.议案名称: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97,446,261	98,147	2,636,762

4.议案名称: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797,410,322	98,619	2,632,362

5.议案名称:关于制定《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评价考核及薪酬管理办法(试行)》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778,570,000	98,434	12,361,966

(二)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2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33,381,380	93,534	2,451,212
3	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0,629,643	76,075	2,636,762
4	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32,509,943	90,711	2,632,362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 根据表决结果,本次股东会所有议案均获得通过。
- 议案3属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股东重庆港物流集团有限公司、重庆市万州港口(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德恒(重庆)律师事务所
律师:曹静、严屹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重庆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9日

证券代码:600193 证券简称:ST创兴 公告编号:2026-042

上海创兴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5月18日(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台州市温岭市万昌中路688号温岭雅苑国际大酒店会议室(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序号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63
1	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人数	89,075,404
2	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21,081
3	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 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表决;
- 二、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三、会议主持人:蔡欢女士
-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6人,列席5人,非独立董事钟自立先生、冯志杰先生以及独立董事唐国江先生、王洪阳先生以通讯方式列席本次会议;

2.董事会秘书(代行)顾小女士列席本次股东会;副总裁兼财务总监顾小女士列席本次股东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75,082,009	84,372	13,975,086

2.议案名称:(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75,731,009	84,601	13,906,066

3.议案名称: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75,082,009	84,383	13,976,196

4.议案名称: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75,807,709	84,348	13,966,496

5.议案名称:关于非独立董事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75,807,709	84,588	13,788,296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3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46,655,009	76,827	13,926,196
5	关于非独立董事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46,807,909	71,147	13,788,296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根据表决结果,本次股东会所有议案均获得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
律师:张斌斌、邹泽兵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召集人与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上海创兴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9日